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执〔2013〕9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学校：

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五个防震减灾日，为加强我市中小学生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，提高我市中小学生的防灾意识及应急能力，现就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加强学校防震减灾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学校是人员相对集中的地方，是地震发生时最容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要公共场所之一。据统计，今年以来，我国各地3.0级以上地震发生了26起，震级最高是4月20日的四川芦山7级地震，给百姓的生

命和财产造成严重的损失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，各级各类学校要增强防范意识，未雨绸缪，切实加强防震减灾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工作预案，落实防范措施，做到思想重视、组织严密、责任明确、措施到位，使我市中小学校的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高效、持续、有序地开展。

二、强化师生地震知识和防灾减灾意识。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“4.20 芦山地震”、“5.12 防灾减灾日”、“7.28 唐山地震纪念日”、“全国科普日”等特殊宣传日，进一步开展防震减灾知识进校园、进课堂，组织防震减灾宣传教育“六个一”活动：地震科普宣传材料人手一份；举办一次防震减灾专题报告或讲座；观看一部防震减灾影片或视频；出版一期地震知识宣传板报；举行一次地震科普主题班会；开展一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。学校要鼓励学生和家长一起上网浏览《泉州德育网》(<http://www.qzdy.cn>)的《地震知识展馆》及市地震局的《地震科普之窗》(<http://www.qzdzj.gov.cn>)等地震科普网站，进一步丰富地震科普知识，增强防灾减灾意识。

三、加强学校防震减灾宣传教育。各级教育部门、学校要充分利用防震减灾教育基地、市科技馆地震科学专题展馆等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组织中小学生观看地震科普影片，开展地震知识竞赛、专题讲座，加深对防震减灾知识的了解和认知，开展地震应急疏散避险演练，进一步提升师生的地震安全意识、应急避震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同时引导学生将所学到的地震知识向家庭、

社会进行二次辐射传播，从而实现“教育一个学生，带动一个家庭，影响整个社会”的宣传效果。

四、精心组织师生地震应急避险演练。各学校要根据各自的实际情況规划地震应急疏散避险场所，设置避险场所标志，修订完善科学合理的校园地震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方案，每学期开展若干次应急疏散演练。今年5月12日前，各地各校要组织安排一次防震减灾应急疏散演练。通过常态化地演练，确保我市广大的师生在应对突发地震灾害时，能够做到科学避险、有序撤离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伤害，提高师生应急处置能力。各地各校要开展一次学校校舍及宣传栏、围墙等附属设施设备和疏散标志、避险场所的大排查，凡影响地震应急疏散避险的隐患应立即排除和整改。

各级教育部门、各级各类学校要进一步认识学校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的重要性、必要性和紧迫性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扎实做好学校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，通过积极、科学、有效的宣传教育，把我市师生整体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提高到一个全新高度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3年4月22日

抄送：省教育厅，市委办，市政府办，市地震局，市安监局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3年4月22日印发